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 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下简称"容诚会计师事务所")
- 原聘任的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
- 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简要原因: 鉴于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9年为 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 公司拟变更 2025 年度提供审计服务的会计师事务所。根据财政部、国 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 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 2025年度审计机构。公司已就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相关事宜与前后任 会计师事务所进行了沟通, 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已明确知悉本次变更 事项并确认无异议。

一、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 机构信息

1.基本信息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由原华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更名而来,初始成立于1988年8月,2013年12月10日改制为特殊普通合伙企业,是国内最早获准从事证券服务业务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长期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注册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阜成门外大街22号1幢10层1001-1至1001-26,首席合伙人刘维。

2.人员信息

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有合伙人 196 人,共有注册会计师 1.549 人,其中 78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

3.业务规模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经审计的 2024 年度收入总额为 251,025.80 万元,其中审 计业务收入 234,862.94 万元,证券期货业务收入 123,764.58 万元。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共承担 518 家上市公司 2024 年年报审计业务,审计收费总额 62,047.52 万元,客户主要集中在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科学研究和技术服务业、建筑业、水利、环境和公共设施管理业等多个行业。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对本公司所在的相同行业上市公司审计客户家数为 383 家。

4.投资者保护能力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已购买注册会计师职业责任保险,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 不低于 2 亿元,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

近三年在执业中相关民事诉讼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2023 年 9 月 21 日,北京金融法院就乐视网信息技术(北京)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乐视网)证券虚假陈述责任纠纷案 [(2021)京 74 民初 111 号]作出判决,判决华普天健咨询(北京)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普天健咨询")和容诚

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容诚特普")共同就 2011 年 3 月 17 日(含)之后曾买入过乐视网股票的原告投资者的损失,在 1%范围内与被告乐视网承担连带赔偿责任。华普天健咨询及容诚特普收到判决后已提起上诉,截至目前,本案尚在二审诉讼程序中。

5.诚信记录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 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15 次、自律监管措施 8 次、纪律处分 3 次、自律处分 1 次。

73 名从业人员近三年(最近三个完整自然年度及当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3 次(同一个项目)、监督管理措施 23 次、自律监管措施 6 次、纪律处分 6 次、自律处分 1 次。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徐林,2016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08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08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尚纬股份、九华旅游两家上市公司。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姚贝,2015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2012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2012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近三年签署过新华网、尚纬股份、黄山旅游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签字注册会计师: 张娇娇, 2020 年成为中国注册会计师, 2018 年开始 从事上市公司审计业务, 2018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近三年签署过 新华网等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 王荐, 1999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 1996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 1996 年开始在容诚会计师事务所执业, 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

报告不少于3家,近三年复核过洁雅股份、淮北矿业、龙迅股份等多家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诚信记录

项目合伙人徐林、签字注册会计师姚贝、签字注册会计师张娇娇、项目质量 复核人王荐近三年内未曾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监督管理措施和 自律监管措施、纪律处分。

3. 独立性

容诚会计师事务所及上述人员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 和《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 要求》的情形。

4. 审计收费

审计收费定价原则:根据公司的业务规模、所处行业和会计处理复杂程度等 多方面因素,并根据公司年报审计需配备的审计人员情况和投入的工作量以及事 务所的收费标准确定最终的审计收费。

本期年报审计费用为 100.00 万元,本期内控审计费用为 30.00 万元,与上期审计费用一致。

二、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一) 前任会计师事务所情况及上年度审计意见

公司2016年度至2024年度聘请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担任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机 构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在此审计9年期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履行了审计机构 应尽的职责,顺利完成公司审计工作,公允独立地发表审计意见,从专业角度维 护公司和股东的合法权益。2024年度,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对公司出具了带有强 调事项段的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公司不存在已委托前任会计师事务所开展部分审计工作后解聘前任会计师

事务所的情况。

(二) 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的原因

鉴于原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已连续9年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客观性、公允性,根据财政部、国务院国资委及证监会联合印发的《国有企业、上市公司选聘会计师事务所管理办法》等有关规定,综合考虑公司实际经营需要和对审计服务的需求,确保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独立性和客观性,经综合评估审慎研究后决定 2025 年度公司拟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审计机构。

(三) 上市公司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的沟通情况

公司已就本次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与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充分沟通,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均已明确知悉本事项且对本次变更无异议。因变更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前后任会计师事务所将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第 1153 号——前任注册会计师和后任注册会计师的沟通》的要求和其他相关规定,积极做好沟通及配合工作。

三、拟变更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一) 审计委员会审议意见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董事会审计委员会认为容诚会 计师事务所具备承担公司审计的能力,具备足够的独立性、诚信度、专业胜任能 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能够满足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及内控审计的工作要求,聘请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符合公司 及全体股东利益。

(二) 董事会的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9月25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三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

于聘请公司 2025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及内控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容诚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5 年度财务报告审计机构和内控审计机构。

(三) 生效日期

本次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请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并自公司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特此公告。

麒盛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9月26日